

伊宁县人民医院污水处理动态管控 系统升级改造服务项目



采 购 人：伊宁县人民医院

文件编号：XJDB-2024GK-139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年12月22日

目 录

第 1 章 招标公告	1
第 2 章 投标人须知	5
一 总 则	5
二 招标文件	7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0
五 开标及评标	12
六 确定中标	18
第 3 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2
第 4 章 服务需求及要求	28
第 5 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28
第 6 章 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43
第 7 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65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1章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伊宁县人民医院污水处理动态管控系统升级改造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系统平台 <https://www.zcygov.cn/> 线上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 16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DB-2024GK-139

项目名称：伊宁县人民医院污水处理动态管控系统升级改造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360000.00 元

服务需求：伊宁县人民医院污水处理动态管控系统升级改造服务，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服务需求及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保证金。

(3)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和履行合同能力，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营业执照。

(4) 社保机构或税务机构出具的投标人近一年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开业不满 1 年的应提供公司成立之日起到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任意 1 个月的缴纳证明）。

(5) 税务机关出具的投标人近一年任意 1 个月依法纳税凭证或有电子专用章的完税证明（开业不满 1 年的应提供公司成立之日起到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任意 1 个月的缴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说明。

(6) 投标人需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 2023 年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的资信证明。（开业不满 1 年的提供公司成立之日起到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7) 投标人需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开业不满 3 年的提供公司成立之日起到采购公告发布之日止），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的投标人；不得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网址：<http://www.gsxt.gov.cn/corp-query-homepage.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均须提供查询结果打印件（网页打印件须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从上述网站中打印加盖企业公章）。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说明：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服务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获取时间：2024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 月 6 日，每天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系统平台 <https://www.zcygov.cn/> 线上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5年1月17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5年1月17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系统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 各投标人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投标人，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 0999-8982485；
3. 投标人在完成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遇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投标人自动弃标；
4.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 投标人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登录政采云平台，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中，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内,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 伊宁县人民医院

联 系 人: 马丽英

联系方式: 0999-402526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新疆伊宁市新华西路 705 号融合大厦 A 座 14 楼 1407 室

联系方式: 1339499663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潘永华

电 话: 0999-8355211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2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总 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1.3.5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4.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4.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相关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7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或给予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的任何有价值物品或服务。一经发现，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的，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分为 7 章，内容如下：

第 1 章招标公告

第 2 章投标人须知

第 3 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 4 章服务需求及要求

第 5 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 6 章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第 7 章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5.2 如本文件的前后内容不一致，以最后描述为准。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6.2 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形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则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项目有标段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一个或几个标段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另有规定。

7.2 无论招标文件服务需求及要求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7.3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公开招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疆政采云平台上传到指定位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8.2 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通过政采云系统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政采云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9.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

9.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9.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0. 投标报价

10.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主体投标标的的赠与行为，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上标明分项服务的价格（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

10.3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0.4 投标人所报的各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0.5 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对于出现的政采云平台开标唱标环节经投标供应商确认的投标报价与投标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现象，视作选择性报价，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1. 投标保证金

11.1 供应商应提交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1.2 供应商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3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1.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2 为保证有充分时间签订合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电子响应文件的内容通过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并签章，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到指定位置。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响应文件，电子评标系统将无法接受，代理机构及采购方不予受理。

14. 投标截止

14.1 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电子响应文件，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制作好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或未按规定方式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单位不予受理。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无需提供电子响应文件U盘、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14.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14.3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须下载附件并填齐相关企业信息，然后发送至政采云公司指定邮箱，进行申领CA加密设备。

14.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14.5 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14.6 开标时报价签字确认时段不得超过30分钟。

15. 递交的公开投标响应文件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

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建议于公开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1 个工作日完成公开投标响应文件的制作与上传。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五 开标及评标

16. 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

16.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新疆政采云开标系统，使用CA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16.2 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采购方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检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检查投标人保证金交纳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

16.3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被授权人或法定代表人。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16.4 开标时间截止后，提交投标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法规处理。

17.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7.1 资质审查

(1)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上传的公开招标响应文件。

(2) 采购人对投标供应商递交的公开招标响应文件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公开招标的资格。

(3)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原则及标准对投标供应商递交的公开招标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公开招标的资格。

(4) 公开招标响应文件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均视为没有响应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无效文件：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或资格要求资料提供不全的；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5) 公开招标响应文件被确认为无效文件后，该供应商即失去参加本次公开招标的资格。

17.2 组建评标委员会

17.2.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专家库抽取评审专家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负责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推荐中标候选人。

17.2.2 评标委员会人选于开标前确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17.2.3 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此次项目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人员组成，成员为5人以上的单数，项目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其中评审专家成员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2.4 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17.2.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 (1) 与投标人或者投标主要负责人有近亲关系的；
- (2) 与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有近亲关系的；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招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17.2.6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并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或其他有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好处。

17.2.7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本次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

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17.2.8 如果出现有效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时，由于项目紧急，经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改为非招标采购方式进行采购时，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则作为改变采购方式后谈判小组，负责改变采购方式后的谈判活动。

18.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8.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8.2 投标文件的澄清

18.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询标函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所有投标供应商，并给所有投标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投标供应商根据要求，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通过数字证书加密并签章后，传到网站指定栏目。逾期不上传的，视同放弃投标。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文件修正后，按照规定的时间继续进行招标。

18.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8.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8.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

确认的，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8.4 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投标的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19. 投标偏离

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不正规或不一致。

20. 投标无效

20.1 无效投标的概念

无效投标一般是指由于投标人所递交的单个投标文件，经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的要求，从而导致评标委员会拒绝接受该投标文件。无效投标对其他投标人投标行为的有效性不直接产生影响，该招标项目可以继续进行。

2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0.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一)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二)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三)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的实质性内容；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六）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七）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20.4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投标截止时间过后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

（2）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或资格要求资料提供不全的；

（4）未提供《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的。

（5）响应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6）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7）响应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服务期限、更换设备的质（维）保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8）评标过程中拒绝澄清相关事宜和问题的；

（9）响应文件不真实，有欺骗行为的；

（10）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1）响应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顺序编制的；

（12）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3）响应文件未关联目录；

（14）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

（15）资格性审查不通过的。

21. 比较与评价

21.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1.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 废标

22.1 废标的概念

废标一般是指由于投标人所递交的所有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在合格投标文件的数量、投标报价、招标过程的公正性上不符合法律的规定，从而导致评标委员会拒绝接受所有投标文件。废标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行为都直接产生影响，标志着该招标项目立即终止，需要重新招标或改用其他采购方式。

2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 保密原则

23.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3.2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六 确定中标

24.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4.1 根据投标供应商综合得分，按照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4.2.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提交采购人审核，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出具《采购结果确认书》，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5.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或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6.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书

(1) 招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因质疑或投诉引起的中标结果变更，发出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将自动作废。

(2) 《中标（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

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8. 履约保证金

28.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28.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9. 中标服务费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按预算金额收取），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费率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中标金额（万元）										
100以下		1.5%	1.5%	1.0%	1.5%	1.5%	1.0%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0.8%	0.8%	0.7%	0.8%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0.45%	0.45%	0.55%	0.45%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0.25%	0.25%	0.35%	0.2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0.1%	0.1%	0.2%	0.1%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100000以上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30. 廉洁自律规定

30.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30.2 在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和采购服务代理机构保证不接受任何报价方送的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不与报价方及其工作人员私下接触、参与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向报价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好处费、赞助费和宣传费；不在报价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

31.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2. 质疑与接收

3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32.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新疆政府采购网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纸质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2.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并附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签章，并加盖公章（另附法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和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及营业执照）。

33. 质疑答复

3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

33.2 对招标组织程序、招标过程有质疑的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对采购需求、评标结果有质疑的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33.3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或者对质疑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3.4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34. 组织验收

33.1 采购单位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33.2 验收标准：招标文件、响应文件、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标准。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3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 <u>伊宁县人民医院污水处理动态管控系统升级改造服务项目</u> 项目编号： <u>XJDB-2024GK-139</u>
2	采购人： <u>伊宁县人民医院</u> 联系人： <u>马丽英</u> 联系方式： <u>0999-4025267</u>
3	采购代理机构： <u>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u> 地址： <u>新疆伊宁市新华西路 705 号融合大厦 A 座 1407 室</u> 联系人： <u>潘永华</u> 电话： <u>13394996638</u> 、 <u>0999-8355211</u>
4	采购方式： <u>公开招标</u>
5	服务需求： <u>伊宁县人民医院污水处理动态管控系统升级改造服务，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服务需求及要求。</u>
6	服务地点： <u>伊宁县人民医院</u>
7	服务期限： <u>1 年。</u>
8	预算金额（元）： <u>360000.00 元</u>
9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10	公告发布媒体： <u>《新疆政府采购网》</u>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11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保证金。

(3)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和履行合同能力，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营业执照。

(4) 社保机构或税务机构出具的投标人近一年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开业不满 1 年的应提供公司成立之日起到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任意 1 个月的缴纳证明）。

(5) 税务机关出具的投标人近一年任意 1 个月依法纳税凭证或有电子专用章的完税证明（开业不满 1 年的应提供公司成立之日起到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任意 1 个月的缴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说明。

(6) 投标人需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 2023 年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的资信证明。（开业不满 1 年的提供公司成立之日起到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7) 投标人需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开业不满 3 年的提供公司成立之日起到采购公告发布之日止），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的投标人；不得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网址：

<http://www.gsxt.gov.cn/corp-query-homepage.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均须提供查询结果打印件（网页打印件须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从上述网站中打印加盖企业公章）。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

	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服务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12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u>否</u> （是、否）
13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u>是</u> （是、否）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u>否</u> （是、否）
15	是否允许分包： <u>否</u> （是、否）
16	<p>保证金形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保证金数额：7000.00 元 （按照预算金额 2%以内的整数计算）</p> <p>账户信息： 开户行名称：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新疆伊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水湾支行 银行账号：812020112010108965773 银行行号：402898000197</p> <p>1. 提交保证金截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7 日北京时间 16: 00 前。 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保函操作流程：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进入“政采贷/电子保函”模块，即可在线完成电子保函的申请。若有任何问题，可以联系政采云金融服务专属客服，电话：400-903-9583。</p> <p>2. 潜在供应商可以自主选择以 <u>任意</u> 一种递交方式提交保证金。</p>
17	投标响应文件有效期： <u>90</u> 日历日
18	<p>投标响应文件组成：</p> <p>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公开招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疆政采云平台上传到指定位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p> <p>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需在任意地点新疆政采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网上开标完成远程解密、提</p>

	<p>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p> <p>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新疆政采云数字证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政采云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那把锁解密）。</p> <p>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30分钟</p> <p>关于能否延长解密时间的约定：开标现场若发现默认解密时长不足，由采购人决定是否延长解密时长。</p>
19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2024年12月27日至2025年1月6日（北京时间00:00-12:00，12:00-23:59，法定节假日除外。）
20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1月17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
21	<p>开标时间：2025年1月17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p> <p>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解密时长为：30分钟。</p>
22	评标方法：适用综合评分法
23	推荐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的数量：1家
24	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后发放。
25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26	更换设备的质（维）保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一年。
26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67%，验收合格满一年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
27	付款程序：所有货款均以人民币支付，采购人办理具体付款手续。
28	履约保证金：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要求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要求提供。</p> <p>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本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_____%，提交方式为收款人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以电汇方式递交履约保证金须在电汇凭据附言栏中写明采购编号及用途(履约保证金)。</p>
29	<p>本项目不得转包。</p>
31	<p>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p>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有效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p> <p>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p>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p>	

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

文件解释权：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所有，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解释为准。招标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解释。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4章 服务需求及要求

一、服务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一年自动在线监测设备设施运营维护服务。

(一)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服务内容包括：

- (1) 污水处理系统的运行管理；
- (2) 污水处理设备的维护保养；
- (3) 在线监测设备运行维护；
- (4) 各环保平台相关数据的填报、补报、报备；
- (5) 协助伊宁县人民医院办理环保部门要求的相关事务；
- (6) 污水站周边环境保护。

投标人负责建立设备运营管理制度，建立完善的岗位职责、设备维护维修规程等。

2. 运行管理要求：

(1) 每周巡视监测站点至少1次，做好各种现场记录；通过软件平台每天查看监测站的运行情况，认真填写各项运行记录并妥善保存；定期对在线监测仪表进行标样校准和实际水样对比校准，并做好记录；

(2) 严格按排班表上岗操作。

(3) 协助第三方污水检测单位做好污水检测工作。

(4) 按环保要求按时自检PH值、余氯每日两次。

(5) 负责设备的日常保养、维护、校验、检修，并接受运营管理考核。

(6) 对在线监测设施建立专人负责制，制定操作及维修规程和日常保养制度，建立日常运行记录和设备台帐，建立相应的质量保证体系，并接受环保管理部门的相关检查；

(7) 每月向采购人作运行工作报告，陈述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的运行情况；

(8) 重大事故或仪器严重故障的情况必须立即向采购人汇报并及时维护处理。

(9) 符合招标文件中关于设备运营的其他相关要求。

3. 设备维护保养：

(1) 严格按照说明书要求对监测站点的各机电设备进行检查、维修、维护保养包括机油更换，各部件的检查、清洗、保养、防锈、防腐。及时对故障或损坏的设备进行维修，易损件及时更换，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材料费及相关费用。

(2) 投标人运维过程中应及时协调备品备件。该项目污染源在线监测设备的耗材、备品备件（管路、接头、配件）的更换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4. 污水站在线监测设备维护。（依据自动监控设备维护、保养和运行国家标准执行）

(1) 在线监测指标：PH值、化学需氧量、流量、氨氮、余氯。含试剂、在线设备运行维护、每月进行一次在线设备比对，比对第三方由伊宁县人民医院指定，费用由伊宁县人民医院支付。每季进行重复性、零点漂移和量程漂移实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定期检查在线设备运行状态，进行零点和量程校正，按时进行现场维护并填写记录，及时更换标准溶液、分析试剂及做好废试剂收集工作，做好在线设备日常运行维护，保证在线数据稳定达标上传。

(2) 投标人负责采购人出口水质在线监测系统运营维护，并且协助做好相应的数据存储、仪表维护和检修服务工作。

(3) 定期更换监测站点所需各种试剂，所需仪器使用的蒸馏水、试剂、标准溶液等均达到【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中的质量保证要求；

5. 协助伊宁县人民医院办理环保部门要求的相关事务。协助伊宁县人民医院办理环保部门要求相关手续，配合环保部门及相关部门对在线监测站进行的检查。

(二) 项目遵循标准：

1.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_{Cr}、NH₃-N等）安装技术规范》（HJ353-2019）

2.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_{Cr}、NH₃-N等）验收技术规范》（HJ354-2019）

3.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_{Cr}、NH₃-N等）运行技术规范》

(HJ355-2019)

4. 《污染物在线监控（监测）系统数据传输标准》（HJ212-2017）
 5. 《化学需氧量（COD_{Cr}）水质在线自动监测仪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HJ377-2019）
 6. 《环境保护产品技术要求 超声波管道流量计》（HJ/T366-2007）
 7. 《超声波明渠污水流量计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HJ15-2019）
- 投标人根据以上技术规范标准，保证院区污水在线监测设备的正常运行。

（三）其他要求

1. 投标人确保水质在线监测数据可通过互联网实施、自动上传至伊犁州环保局监控中心数据库，同时环保局监控中心也可通过监控实时获取监测数据。与环保局监测平台对接、验收的所产生的技术问题及全部手续与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2. 运行有效性要求：保证所运行的监控设施运转率达95%及以上。保证所运行的监控设施在线率达90%及以上。保证有效数据传输率达90%及以上。异常情况响应率达90%及以上。保证在线设备检测数据通过伊犁州环保局每季度有效性审核。

3. 服务响应时间：发现仪器故障投标人应在1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处理，超过24小时不能及时解决的向公司本部和采购人报告，同时做好手工留样，进行实验室分析等应急补救措施，不得超过48个小时内解决相关故障问题。

4. 在交付运维前，投标人须对采购人在线监测设备进行全面检查，对故障设备提出合理的维修整改方案，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5. 负责建立齐全的设备档案，建立设备维护、维修记录等技术资料。

6. 做好固定资产的管理，备品备件的登记和使用管理等工作。

二、监测设备更换及要求

（一）更换仪器：

氨氮水质在线自动监测仪1台、化学需氧量水质在线自动监测仪1台、PHT一台、超声波流量计一台、余氯在线分析仪一台、智能水质采样器一台，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由第三方进行环保验收。

(二) 更换仪器的技术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
1	氨氮水质 在线自动 监测仪	1. 测量方法：分光光度法； 2. 零点漂移： $\leq 0.02\text{mg/L}$ ； 3. 测量范围：0~2/10/150mg/L(可扩展)； 4. 量程漂移： $(0\sim 10\text{mg/L}) \leq 1\%$ ， $(10\sim 150\text{mg/L}) \leq 2\%$ ； 5. 示值误差（准确度）： 5.1 20% $(0\sim 10\text{mg/L})$ ： $\pm 8\%$ ； 5.2 50% $(0\sim 10\text{mg/L})$ ： $\pm 5\%$ ； 5.3 80% $(0\sim 10\text{mg/L})$ ： $\pm 3\%$ ； 5.4 $(10\sim 150\text{mg/L})$ ： $\pm 3\%$ 。 6. 电压影响实验： $\pm 5\%$ ； 7. 环境温度影响试验： $\pm 5\%$ ； 8.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氨氮 $< 2\text{mg/L}$ ： $\leq 0.2\text{mg/L}$ ， 氨氮 $\geq 2\text{mg/L}$ ： $\leq 10\%$ ； 9. 检出限： $\leq 0.01\text{mg/L}$ ； 10. 电源要求： $220\text{VAC} \pm 10\%$ / $(50 \pm 1)\text{Hz}$ ； 11. 重复性（精密度）： $(0\sim 10\text{mg/L}) \leq 2\%$ ， $(10\sim 150\text{mg/L}) \leq 5\%$ ； 12. 工作环境： $5\sim 45^\circ\text{C}$ ，RH $\leq 90\%$ ； 13. 功耗： $\leq 80\text{W}$ 。
2	化学需氧 量水质在 线自动监 测仪	1. 测量方法：分光光度法； 2. 量程漂移： $(0\sim 200\text{mg/L}) \leq 5\%$ ， $(200\sim 2000\text{mg/L}) \leq 3\%$ ； 3. 测量范围：0~200/1000/2000mg/L(可扩展)； 4. 示值误差（准确度）： 4.1 20% $(0\sim 200\text{mg/L})$ ： $\pm 10\%$ ； 4.2 50% $(0\sim 200\text{mg/L})$ ： $\pm 8\%$ ； 4.3 80% $(0\sim 200\text{mg/L})$ ： $\pm 5\%$ ； 4.4 $(200\sim 2000\text{mg/L})$ ： $\pm 3\%$ 。

		<p>5. 电压影响实验：±5%；</p> <p>6. 氯离子影响实验：±10%；</p> <p>7. 环境温度影响试验：±5%；</p> <p>8.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CODCr<50mg/L：±5mg/L； CODCr≥50mg/L：≤10%；</p> <p>9. 定量下限：≤15mg/L；</p> <p>10. 检出限：≤5mg/L；</p> <p>11. 电源要求：220VAC±10%/（50±1）Hz；</p> <p>12. 重复性（精密度）：≤5%；</p> <p>13. 工作环境：5~45℃，RH≤90%；</p> <p>14. 零点漂移：±5mg/L；</p> <p>15. 功耗：≤80W。</p>
3	PHT	<p>1. 测量参数：PH、温度；</p> <p>2. 测定原理：</p> <p>2.1 温度：热电阻法；</p> <p>2.2 PH；玻璃电极法；</p> <p>3. 量程范围：</p> <p>3.1 PH：0~14（0~40℃）；</p> <p>3.2 温度：0℃~60℃，可调；</p> <p>4. 准确度：</p> <p>4.1 PH：±0.1PH；</p> <p>4.2 温度：±0.2℃；</p> <p>5. 重复性：</p> <p>5.1 PH：≤0.05PH；</p> <p>5.2 温度：≤0.3℃；</p> <p>6. 漂移（PH=4、7、9）：±0.1PH；</p> <p>7. 响应时间：≤30s；</p> <p>8. 温度补偿精度：±0.1PH；</p> <p>9. MTBF：≥720h/次；</p> <p>10.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0.1PH；</p> <p>11. 电压稳定性：</p>

		<p>11.1 PH: 指示值的± 0.1PH;</p> <p>11.2 温度: 指示值$\pm 0.1^{\circ}\text{C}$;</p> <p>12. 防护等级: IP68, 水下 60 米;</p> <p>13. 通讯方式: RS485 (Modbus RTU)、最高波特率 115200bps。</p>
4	超声波流量计	<p>1. 液位测量误差: $\leq 3\text{mm}$</p> <p>2. 流量测量误差: $\leq 2\%$</p> <p>3. 液位精密度: $\leq 0.5\%$</p> <p>4. 流量精密度: $\leq 0.5\%$</p> <p>5. 期间漂移: $\leq 1\%$</p> <p>6. 电压稳定性: $\leq 1\%$</p> <p>7. 液位比对误差: $\leq 4\text{mm}$</p> <p>8. 流量比对误差: $\leq 5\%$</p> <p>9. 计时误差: $\leq 0.5\%$</p> <p>10. 最小维护周期: $\geq 168\text{ h}$</p> <p>11. 环境温度: $5^{\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p> <p>12. 相对湿度: $65\% \pm 20\%$;</p> <p>13. 电源电压: 交流电压, $220\text{ V} \pm 22\%$;</p> <p>14. 电源频率: $50\text{ Hz} \pm 0.5\text{ Hz}$。</p>
5	余氯在线分析仪	<p>变送器参数:</p> <p>1. 测量范围: $0 \sim 20\text{mg/L}$;</p> <p>2. 示值误差: $\leq \pm 0.5\text{mg/L}$;</p> <p>3. 重复性: $\pm 0.3\text{mg/L}$;</p> <p>4. 零点漂移: $\pm 0.3\text{mg/L}$;</p> <p>5. 量程漂移: $\pm 0.3\text{mg/L}$;</p> <p>6. 环境温度: $-20 \sim 50^{\circ}\text{C}$;</p> <p>7. 相对湿度: $(75 \pm 10)\%$;</p> <p>8. 模拟输出: $4 \sim 20\text{mA}$、负载 $\geq 750\ \Omega$;</p> <p>9. 开关输出: 2 路继电器, 容量 $220\text{VAC}/5\text{A}$;</p> <p>10. 通信输出: RS485;</p> <p>11. 显示方式: LCD 液晶显示;</p>

		<p>12. 供电电源：AC220V±10%或DC24V；</p> <p>13. 电源频率：（50±0.5）Hz；</p> <p>14. 防护等级：IP65。</p> <p>传感器参数：</p> <p>1. 材质：POM 和 不锈钢；</p> <p>2. 配线：屏蔽线缆≥10m；</p> <p>3. 安装方式：浸没式、流通式；</p> <p>4. 介质温度：0~60℃（无凝结）；</p> <p>5. 防护等级：IP68。</p>
6	智能水质采样器	<p>1. 具有人机交互界面；</p> <p>2. 具有时间设定、校正和显示功能；</p> <p>3. 具有故障报警、显示和诊断功能，并具有自动保护功能，与远程操作客户端或远程监控平台间应保持通讯正常；</p> <p>4. 具有接收远程操作客户端或远程监控平台的外部命令、启动质控操作的功能；</p> <p>5. 可按时间、流量、外接信号设置触发采样的功能，具备泵管更换指示报警功能；</p> <p>6. 具有样品低温保存功能；</p> <p>7. 具有采集混合水样、混匀及暂存混合水样、超标留样及报警、冷藏样品、自动清洗及排空混匀桶、保护样品的功能；</p> <p>8. 任何一个测量参数超标均启动超标留样，可实现平行监测功能，将记录瓶号、时间、超标和平行监测等信息；</p> <p>9. 双桶交替工作过程搅拌混合均一，安装导轨便于清洗；</p> <p>10. 支持外置泵控制，采用外置泵可延长采样距离；</p> <p>11. 技术参数：</p> <p>（1）采样瓶：1000ml×24；</p>

		<p>(2) 每次采样量：5~4000ml 可任意设定；</p> <p>(2) 采样间隔：2~9999min；</p> <p>(3) 采样记录：≥10000 条；</p> <p>(4) 开关门记录：≥5000 条；</p> <p>(5) 停电记录：≥5000 条；</p> <p>(6) 采样量误差：±10%；</p> <p>(7) 等比例采样量误差：±15%；</p> <p>(8) 系统时钟时间控制误差：$\Delta 1 \leq 0.1\%$，$\Delta 12 \leq 30s$；</p> <p>(9) 控制精度：±2℃；</p> <p>(10) 采样垂直高度：≥8m；</p> <p>(11) 水平采样距离：0-50m；</p> <p>(12) 管路系统气密性：$\leq -0.085MPa$；</p> <p>(13) 平行无故障连续运行时间 (MTBF)：>1440h/次；</p> <p>(14) 绝缘阻抗：>20 MΩ；</p> <p>(15) 通讯方式：RS-232、4ma~20ma、开关量；</p> <p>(16) 显示屏：≥7 寸触摸液晶屏。</p>
--	--	--

(三) 基本要求：

(1) 投标人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后，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投标人应对由于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者故障负责。

(2) 所投产品应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应有环境保护产品认证证书、检测报告等详细资料。

(3) 货物必须为合格产品，质量达到国家有关标准，投标人供货时应当提供有关货物的合格证明材料等。

(4) 所有产品按照采购方使用环境需求，安装、调试到位，保障设备在工作中能够正常运行使用。

(5) 更换设备的质（维）保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

保期一年。

①质（维）保期内，如果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成交供应商应立即免费维修或者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者部件，保证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以及性能要求。如果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5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自行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人同时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进行索赔的权利。

②产品验收合格，在质（维）保期前三个月内，供应商需更换新的且与原产品型号规格都一样的产品；在质（维）保期的第四个月至质（维）保期结束期间，供应商负责免费维修，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质（维）保期结束后只收取材料费（按备品、备件报价单中报价收取），不再收取其他费用（包括差旅费）。

（6）水质自动在线检测设备设施安装需满足《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_{Cr}、NH₃-N等）安装技术规范》（HJ353-2019）要求。

（7）水质自动在线检测设备设施验收需满足《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_{Cr}、NH₃-N等）验收技术规范》（HJ354-2019）要求。

（8）投标人销售自动在线监测设备设施产品需符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保厅对自动在线监测设备设施的相关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9）自动在线监测设备设施采用故障率较低产品易损件通用，具备智能管控系统满足动态监管功能。

（10）更换仪器设备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含货物、安装所需材料、调试、技术支持、运输费、保险、售后服务（维护和故障处理）等）由中标人承担，供货方负责到现场进行设备安装、调试，达到正常运作要求，保证采购方正常使用，并提供完整的使用手册、操作视频等。

第5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1) 《资格性审查》

资质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3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申请人的资格要求(1-8)条资质要求
采购人和监督人在开标时对供应商的资质进行审查, 审查不通过的投标无效。	

(2) 《符合性审查》

序号	符合性审查要求
1	是否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2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预算金额。
3	投标有效期(90日历日)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	投标人所报服务期限、更换设备的质(维)保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5	投标供应商是否存在串通投标的行为(存在选不符合, 不存在选符合)。
6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评标专家在开标时对供应商在商务技术部分上传的投标响应文件进行审查, 审查不通过的将投标无效。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2章投标人须知中“五 开标及评标”、“六 确定中标”及本章的规定评标。（内容要包括投标无效界定和详细评标标准）

评标方法：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评标专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及其分值进行综合评分后，以评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至3家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2)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在对投标人投标文件综合评审的基础上进行评估打分。打分采取百分制，其中商务、技术部分为80分，报价分20分。

(3) 中标候选人并列式时的处理方式：

采用综合评标法，则：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排列，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技术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3) 评分项目、分值及评分办法如下：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分值
价格部分（满分20分）			
1	价格因素（20分）	有效的投标报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每个供应商的投标价格得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重 × 100。 注：报价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无效投标的报价不计入价格分值的计算。	20
技术部分（满分57分）			
2	服务需求及要求响应情况（客观分）	服务需求及要求响应情况：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服务需求及要求且无负偏离得20分，服务需求及要求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满分20分。	20

		注：投标人须对本采购文件服务需求及要求 进行答复。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视为不满足招 标要求，不得分。	
3	项目整体 服务方案 (主观分)	<p>项目整体实施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 提供的项目整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运行管 理方案、维护保养方案、与环保部门的对接、验 收方案、档案管理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1. 方案全面、完整详细、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且优于其他投标供应商的得10分；</p> <p>2. 方案全面、完整详细、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的得7分；</p> <p>3. 方案内容提供不全、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 况，具有可行性的得4分；</p> <p>4. 方案提供不全、内容一般、较符合本项目 要求的得1分；</p> <p>5. 差或不提供的得0分。</p>	10
4	服务质量 保障方案 (主观分)	<p>服务质量保障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 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质 量管理制度、监督检查制度、质量保障目标、服 务质量保障承诺、服务响应时间等方面内容）进 行评审：</p> <p>1. 方案全面、完整详细、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且优于其他投标供应商的得10分；</p> <p>2. 方案全面、完整详细、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的得7分；</p> <p>3. 方案内容提供不全、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 况，具有可行性的得4分；</p> <p>4. 方案提供不全、内容一般、较符合本项目 要求的得1分；</p> <p>5. 差或不提供的得0分。</p>	10
5	安装调试	安装调试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	7

	方案(主观分)	<p>的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要求更换的仪器的采购及运输管理、安装方案、调试方案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全面、完整详细、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7分； 2. 方案内容提供不全、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有可行性的得4分； 3. 方案提供不全、内容一般、较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1分； 4. 差或不提供的得0分。 	
6	售后方案(主观分)	<p>售后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组织和服务承诺、退换货方案、质保（维保）期过后的维护方案及费用情况、备品备件管理、仪器校准管理等）进行综合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全面、完整详细、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5分； 2. 方案内容提供不全、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有可行性的得3分； 3. 方案提供不全、内容一般、较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1分； 4. 差或不提供的得0分。 	5
6	安全管理及应急保障方案(主观分)	<p>安全管理及应急保障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管理及应急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管理方案、应急保障措施、技术力量及承诺、故障处理能力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完整合理、符合实际、可行性强的得5分； 2. 方案完整合理、基本符合实际、具有可行性的得3分； 3. 方案合理、较符合实际的得1分； 	5

		4. 方案差或不提供的得 0 分。	
商务部分（23 分）			
9	服务人员配置（客观分）	<p>项目管理人员：具有“环保工程师”高级能力水平证书，相关工作年限不少于 3 年的，得 3 分；</p> <p>运维人员：具有自动监控（污废水）运行工证书，熟知污水站运营要求，每提供一人得 2 分，最多得 6 分。</p> <p>注：本项最高得 9 分，提供证明材料（有效期内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不满足要求或者未提供不得分。</p>	9
10	企业实力（客观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p> <p>1. 投标人提供的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服务认证证书》三级且服务项目包含：水污染在线监测系统运营服务的，得 1 分；</p> <p>2. 投标人提供的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服务认证证书》二级且服务项目包含：水污染在线监测系统运营服务的，得 2 分；</p> <p>3. 投标人提供的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服务认证证书》一级且服务项目包含：水污染在线监测系统运营服务的，得 3 分。</p> <p>本项最高得 3 分，提供证明材料（有效期内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3
		<p>1. 投标人提供的有效期内的水污染在线监测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企业资质证书三级得 1 分；</p> <p>2. 投标人提供的有效期内的水污染在线监测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企业资质证书二级得 2 分；</p> <p>3. 投标人提供的有效期内的水污染在线监测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企业资质证书一级得 3 分；</p> <p>注：本项最高得 3 分，提供证明材料（有效期内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3

		<p>投标人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3分。</p> <p>注：本项最高得3分，提供证明材料（有效期内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3
11	类似业绩 (客观分)	<p>类似业绩：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2021年1月至今业绩，每提供1项得1分，总分不超过5分（附合同或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5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6章 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响应文件的上传

一、资质审查

资质审查部分按照第3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申请人的资格要求（1-8）进行上传并加盖电子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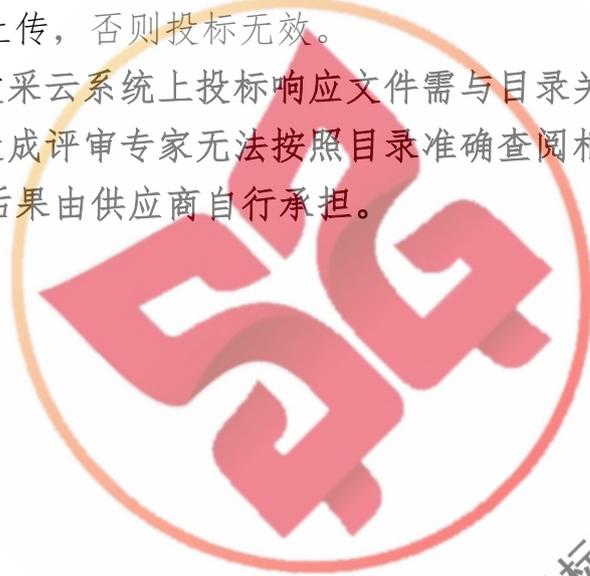
二、报价响应

报价需上传开标一览表并加盖电子签章。

三、商务技术响应

需上传整个投标响应文件并按照第二部分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和编制顺序上传，否则投标无效。

注明：政采云系统上投标响应文件需与目录关联，若未关联或关联不完整，造成评审专家无法按照目录准确查阅相关内容，由此造成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投标响应文件的编写

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和编制顺序：

请各投标人严格按照以下顺序编制投标文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如未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单位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1. 投标函；（见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2. 投标声明函；（见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见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4. 开标一览表；（见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5. 备品、备件清单及维保期期满后相关维修配件清单一览表；（见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6. 服务需求及要求偏离表（见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7. 所供产品宣传彩页和产品说明书等（自拟）；
8. 本次项目所投产品的有效的检测报告、环境保护产品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国家法定检测部门出具有效）
9.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服务成员表
10. 本招标文件中综合评分的相关内容；
11. 类似业绩；（必须附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见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12.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它投标资料或者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13.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书；【见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14.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表；【见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15. 投标资质（申请人的资格要求）(2)-(8)项资料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 投标函

伊宁县人民医院：

根据贵方组织招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招标文件
（XJDB-2024GK- 号），我方（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人（投标人名称、地址）处理本项目投标相关事宜。

- （1）投标声明函
- （2）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3）开标一览表
- （4）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技术规格要求及其他要求提供有
关文件

（5）资格证明文件

（6）投标保证金，形式_____，金额为_____。

据此函，我方宣布并同意如下：

- 1、所附投标报价表中统一下浮率为（%）。
- 2、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投标人已详细阅读并理解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4、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 5、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的约定。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全称）_____

公 章_____

投标供应商开户银行（全称）_____

投标供应商银行帐号_____

日期_____

2. 投标声明函

伊宁县人民医院:

关于贵方 20____年____月____日第(项目编号)关于“_____”
的招标项目,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有能力提供_____(项目名称、)项
目中的供货和售后服务,并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准
确的。

投标供应商名称:

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地址: 传真:

邮编: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3.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伊宁县人民医院:

本授权书声明:我(姓名)系注册于(地区的名称)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姓名)为我公
司被授权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XJDB-2024GK- 号】的采购招标活动。被授权人在本
次采购招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
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书于20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或签章生效,被授
权人无转让权,特此授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联系电话: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____联系电话:____

公 章:

授权日期:20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采购活动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3.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伊宁县人民医院: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 在我单位任_____ (董事长、总经理等) 职务, 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代表我公司办理一切社会公务事宜, 具有法律效力。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公 章: _____

日期: 20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被授权人参加采购活动的, 可不提供此证明文件。

4.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	
更换设备的质（维）保期：	
报价总说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

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注：1、“服务期限”指签订合同之日起，多少天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

2、投标单位如果需要对投标报价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报价说明中填写；投标总报价以元为单位，小数点后保留2位。

3、此表中的报价为提供该服务的总费用包括此项目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

5. 备品、备件清单及维保期期满后相关维修配件

清单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备品、备件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							
质（维）保期外的约定供货价格承诺期限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20 年 月 日

注：1. 相关维修配件价格，为质量保证期期满后约定期限内，采购人如向中标单位采购配件时中标人所作出的承诺供货价。（约定期限时间由各投标人单独承诺）

2. 本表中所列价格不计入投标总价，仅供采购人选购时用。

3.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6. 服务需求及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正/ 无/负）	说明
1				
2				
……				

投标供应商名称：

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7. 所供产品宣传彩页和产品说明书等（自拟）

8. 本次项目所投产品的有效的检测报告、环境保护产品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国家法定检测部门出具有效）

9.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服务成员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职责分工	姓名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务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岗位	从事类似工作年限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盖单位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1. 包括项目负责人、运维人员。

2. 所有人员需提供相关专业资格证书、身份证复印件、劳动合同等相关证明文件。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10. 本招标文件中综合评分的相关内容（自拟）；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11. 类似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地 区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 (万元)	验收结果	备 注
.....				
...				

投标供应商名称：

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此表可向下延伸。

注：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12.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它投标资料或者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13.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书

伊宁县人民医院：

我公司参与招标文件为_____项目名称、编号_____的采购招标活动，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不组织、不参与任何串通投标的行为，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承诺单位：

公 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20 年 月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14.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表

投标人的母公司、子公司（含控股公司）关联企业等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投标人填写	
1	投标人的母公司及其母公司的子公司（含控股公司）的情况	叙述或附图表示投标人的母公司及其母公司的子公司（含控股公司）的情况
2	投标人的子公司（含控股公司）的情况	叙述或附图表示投标人子公司（含控股公司）的情况
3	投标人的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的情况	
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的情况	
5	单位的主要人员在其他企业任职情况	

投标单位：

公 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20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全面地填写“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表”。若因投标人故意隐瞒，一经查实，将视为投标人弄虚作假，提供了虚假资料，采购人将按相关规定以弄虚作假行为处理。

2. 如投标人无上表中所述的相关情况，则投标人可在相应表栏中填写“无”。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15. 投标资质（申请人的资格要求）(2)-(8)项资料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若有请如实填写，如不是无需附此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为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

注：如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附此函。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1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伊宁县人民医院：

我公司参与公开招标文件编号为项目名称的采购招标活动，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本次采购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营业执照等），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承诺单位：

公 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20 年 月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19. 投标文件标书封皮格式

正（副）本

**** 项目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采购人：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 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附表一、采购项目验收单

项目名称及编号					
采购人					项目负责人
中标(成交)供应商					采购方式
合同完成时间					项目验收时间
中标(成交)设备					验收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制造商	数量	规格参数	是否合格
详见《中标(成交)通知书》采购清单					
验收小组	采购人代表				
	专业技术或使用人员				
	验收监督人员				
	项目验收意见		(是否合格)		
供应商意见: (是否属实)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p>采购人意见:</p> <p>(是否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采购人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 年 月 日</p>					

备注:1. 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2. 采购人视项目具体情况,应邀请第三方人员进行监督并在“验收监督人员”一栏中签字。3. 本验收单一式四联, 采购人 2 联、采购代理机构 1 联、中标(成交)供应商 1 联。

附表二、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日期：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并附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签章，并加盖公章（另附法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和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及营业执照）。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7章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运行维护合同

甲方（又名发包人）：

乙方（又名承包人）：

为了保障 伊宁县人民医院污水处理动态管控系统 正常运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甲方委托乙方完成以上系统的软件及硬件维护、检修、抢修等任务。

一、工程概述

1. 项目名称：伊宁县人民医院污水处理动态管控系统升级改造服务项目

2. 服务地点：伊宁县人民医院

3. 服务范围及内容：乙方为甲方提供一年自动在线监测设备设施运营维护服务。

二、乙方承担的工作内容及范围

服务内容：

- (1) 污水处理系统的运行管理；
- (2) 污水处理设备的维护保养；
- (3) 在线监测设备运行维护；
- (4) 各环保平台相关数据的填报、补报、报备；
- (5) 协助院方办理环保部门要求的相关事务；
- (6) 污水站周边环境保护。

乙方负责建立设备运营管理制度，建立完善的岗位职责、设备维护维修规程等。

三、承包人的责任

1. 运行管理要求：

(1) 每周巡视监测站点至少1次，做好各种现场记录；通过软件平台每天查看监测站点的运行情况，认真填写各项运行记录并妥善保存；定期对在线监测仪表进行标样校准和实际水样对比校准，并做好记录；

(2) 严格按排班表上岗操作。

(3) 协助第三方污水检测单位做好污水检测工作。

(4) 按环保要求按时自检 PH 值、余氯每日两次。

(5) 负责设备的日常保养、维护、校验、检修，并接受运营管理考核。

(6) 对在线监测设施建立专人负责制，制定操作及维修规程和日常保养制度，建立日常运行记录和设备台帐，建立相应的质量保证体系，并接受环保管理部门的相关检查；

(7) 每月向采购人作运行工作报告，陈述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的运行情况；

(8) 重大事故或仪器严重故障的情况必须立即向采购人汇报并及时维护处理。

(9) 符合招标文件中关于设备运营的其他相关要求。

2. 设备维护保养：

(1) 严格按照说明书要求对监测站点的各机电设备进行检查、维修、维护保养包括机油更换，各部件的检查、清洗、保养、防锈、防腐。及时对故障或损坏的设备进行维修，易损件及时更换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材料费及相关费用。

(2) 乙方运维过程中应及时协调备品备件。该项目污染源在线监测设备的耗材、备品备件（管路、接头、配件）的更换费用由乙方负责。

3. 污水站在线监测设备维护。（依据自动监控设备维护、保养和运行国家标准执行）

(1) 在线监测指标：PH 值、化学需氧量、流量、氨氮、余氯。含试剂、在线设备运行维护、每月进行一次在线设备比对，比对第三方由伊宁县人民医院指定，费用由伊宁县人民医院支付。每季进行重复性、零点漂移和量程漂移实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定期检查在线设备运行状态，进行零点和量程校正，按时进行现场维护并填写记录，及时更换标准溶液、分析试剂及做好废试剂收集工作，做好在线设备日常运行维护，保证在线数据稳定达标上传。

(2) 乙方负责采购人出口水质在线监测系统运营维护，并且协助做好相应的数据存储、仪表维护和检修服务工作。

(3) 定期更换监测站点所需各种试剂，所需仪器使用的蒸馏水、试剂、标准溶液等均达到【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中的质量保证要求；

4. 协助伊宁县人民医院办理环保部门要求的相关事务。协助伊宁县人民医院办理环保部门要求相关手续，配合环保部门及相关部门对在线监测站进行的检查。

5. 乙方确保水质在线监测数据可通过互联网实施、自动上传至伊犁州环保局监控中心数据库，同时环保局监控中心也可通过监控实时获取监测数据。与环保局监测平台对接、验收的所产生的技术问题及全部手续与费用由乙方承担。

6. 运行有效性要求：保证所运行的监控设施运转率达 95%及以上。保证所运行的监控设施在线率达 90%及以上。保证有效数据传输率达 90%及以上。异常情况响应率达 90%及以上。保证在线设备检测数据通过伊犁州环保局每季度有效性审核。

7. 服务响应时间：发现仪器故障乙方应在 1 小时内响应，8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处理，超过 24 小时不能及时解决的向公司本部和采购人报告，同时做好手工留样，进行实验室分析等应急补救措施，不得超过 48 个小时内解决相关故障问题。

8. 在交付运维前，乙方须对采购人在线监测设备进行全面检查，对故障设备提出合理的维修整改方案，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9. 负责建立齐全的设备档案，建立设备维护、维修记录等技术资料。

10. 做好固定资产的管理，备品备件的登记和使用管理等工作。

四、合同期限

自 20 年 月 日至 20 年 月 日止。

五、乙方的权利、责任及义务

1. 乙方应按合同规定，以诚信为原则，精心维护本合同工程。

1. 因乙方人员责任引起设备故障、设施损坏及事故,影响甲方正常使用,乙方承担相应直接经济损失。

2. 因甲方原因,影响乙方正常工作,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3. 由于不可抗力(如洪水、地震、雪崩等)造成的损失,相应责任由甲方承担。

九、安全责任

详见双方签署的《安全协议书》。

十、合同纠纷与仲裁

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而诉至法院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本合同签订地为甲方所在地。

十一、合同文本及生效

1. 甲乙双方不可单方面变更合同内容,如需变更,需征得对方同意。

2. 本合同正本一式5份,甲方3份,乙方2份。

3.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甲方指定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乙方指定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电话

双方对各自指定代理人所签署的履行文件均予以认可。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经 办 人:

经 办 人: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行号:

行号:

税号:

税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202 年 月 日

日期: 202 年 月 日

购货并安装合同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乙方为甲方提供货物并安装服务，具体内容如下：

一、货物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2						
3						
4						
5						
6						
7						
8						
	安装费（元）					
	合计（元）					

二、包装及运输

包装符合运输要求，由于包装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由乙方负责送货（或托运），运费由乙方承担，货物实际交付前的一切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卸车费用及风险由乙方承担。

三、货款结算方式\期限及货物交付

1、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交货并安装完毕。

2、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货到安装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应持有甲方指定代理人签署的验收单和发票向甲方申请付款，甲方审核后7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_____%金额¥_____元（大写：_____），合同价款的_____%金额¥_____元（大写：_____）1年质保期到期后，无质量问题时甲方一次性无息付清余款。质保期自甲方验

收合格之日起算。本合同价款中包含货物成本、安装费、运费、装卸费、税金、利润、保险费、差旅费、安全设施设置费等

3、甲方将款汇入乙方提供的以下账户中； _____

4、甲方每次支付货款前，乙方需提供正规发票。

四、质量及保修

1、产品配置清单及附件：所有产品符合原厂配置，并附产品配置清单、相关附件清单及用户指南等，并保证正常使用。

2、产品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所有产品符合原厂技术标准和国家标准及本合同约定。

3、保修及维修日期、标准：所有产品符合行业标准和国家标准，一年免费质保。

4、确保货物来自合法渠道。

5、退换货：如甲方在交接货物或将本合同涉及的货物出售给甲方的客户使用时发现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型号、规格、数量等情形，乙方均应及时给予退、换货。

6；质量标准、规格、、品牌、尺寸、图样见附表1（双方盖章）。

【如果质量标准、规格、、尺寸等一项或多项不好表述，可采用封存样品的方式解决，一般一次封存二个样品。】

五、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严格信守合同，不得违约，如有违约，违约方向守约方赔付因违约方违约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2、乙方不能按期交付货物及安装，每延误1日应承担？元违约金，延误达15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如验收不合格，乙方应自费返修，返修期不延长约定的工期。

3、如甲方延期付款，应承担延期付款利息。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六、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本合同的效力、履行、解释等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均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甲乙双方均应严格信守本合同，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文件的除外）。

八、合同未尽事宜

须经双方另行协商并签署书面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时生效，共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乙方签订本合同前应向甲方提供其可履行本合同的资质文件。

3、乙方及乙方员工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的工伤、工亡及对第三人的侵权赔偿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安装时应按规定设置警示标示及安全防护设施，如因设置警示标示或安全防护设施有瑕疵而产生的侵权赔偿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安装场地在乙方安装期间由乙方管理，相应的管理责任由乙方承担。

5；本合同签订地为甲方所在地。

本合同货物交付及安装地点为_____；

6；甲方指定：_____身份证号：_____

电话：_____为甲方的委托代理人。

乙方指定：_____身份证号：_____

电话：_____为乙方的委托代理人。

双方指定的代理人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签署的履行文件双方都各自予以认可。

但合同单价的变更及收货单所确定的数量超过本合同约定数量10%以上的部分必须双方盖章确认才有效。

7；甲方指定联系地址：_____联系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联系电话_____

乙方指定联系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双方关于本条的信息有任何变化，都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如双方发生争议诉至法院的，双方同意人民法院以本条约定的地址和联系人作为人民法院邮寄法律文书和诉讼文书的地址和联系人，如果发生送达不到的情况由提供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经 办 人:

地址:

邮政编码:

开户行:

帐号:

行号:

税号:

联系电话:

日期: 202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经 办 人:

地址:

邮政编码:

开户行:

帐号:

行号:

税号:

联系电话:

日期: 202 年 月 日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